

李锡海 / 著

RENXING YU FANZUI YANJIU

人性与犯罪研究



中国公安大学出版社

人性与犯罪研究

李锡海 著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人性与犯罪研究/李锡海著. —北京：中国公安大学出版社，2013. 1

ISBN 978 - 7 - 5653 - 1203 - 8

I. ①人… II. ①李… III. ①犯罪学—研究 IV. ①D91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009070 号

人性与犯罪研究

李锡海 著

出版发行：中国公安大学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木樨地南里

邮政编码：100038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兴华昌盛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2013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2013 年 1 月第 1 次

印 张：14

开 本：880 毫米 × 1230 毫米 1/32

字 数：364 千字

书 号：ISBN 978 - 7 - 5653 - 1203 - 8

定 价：38.00 元

网 址：www.cppsup.com.cn www.porclub.com.cn

电子邮箱：zbs@cppsup.com zbs@cppsu.edu.cn

营销中心电话：010 - 83903254

读者服务部电话（门市）：010 - 83903257

警官读者俱乐部电话（网购、邮购）：010 - 83903253

公安图书分社电话：010 - 83905672

本社图书出现印装质量问题，由本社负责退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序

2006年李锡海教授出版了《文化与犯罪研究》，2009年出版了《现代化与犯罪研究》。2013年，他又将出版《人性与犯罪研究》。前两部著作是请我作的序，这部著作他还是希望我为之作序。前两部专著出版后，受到学界的广泛好评。诸如：李锡海著的《文化与犯罪研究》“理论体系完备”，“多学科交叉，研究功底扎实”，“理论见解新颖、且切合实际”，^①是“用新理论、新方法深化犯罪学研究”的“成功范例”，是一部“弥补了文化视角研究犯罪空白”的学术著作。^②李锡海著的《现代化与犯罪研究》“准确地把握了中国犯罪的时代特征，将犯罪放在历史的长河中去考察，把大历史观念引入犯罪研究中来，以一种发展的、系统的、历史的眼光看待不同时期的犯罪现象，这对于我们正确认识转型时期中国的犯罪问题”、“乃至准确地把握全球化背景下中国社会的发展方向大有裨益”。在我国，“从大历史的角度，从传统——现代——后现代的角度展开的犯罪学研究可谓寥寥”，而本书“为我们弥补了这一遗憾”。^③著作受到如此好评，确实并不多见，值得祝贺。

更值得称道的是，他以三年一部专著的出版，而且从“文

^① 柯汉民：《文化与犯罪研究：一部创新特色鲜明的学术专著》，载《法学论坛》2006年第2期。

^② 闵征：《2006年度中国犯罪学研究综述》，载《刑事法学》2007年第4期。

^③ 康均心：《现代化历程与大历史犯罪观——李锡海新著〈现代化与犯罪研究〉评价》，载《江苏警官学院学报》2010年第2期。

化与犯罪”到“现代化与犯罪”，再到这次的“人性与犯罪”，不仅研究成果甚丰，而且研究的内容越来越深入。且看这部著作所涉及的问题：

在第一编“人性与犯罪的本体研究”中，作者对人性和犯罪两个争议很大的概念进行了界定，对人性与犯罪的内在联系作了概述。在此基础上，对人性与犯罪起源、人性与犯罪进化、人性与犯罪根源进行了全面论述，论证了人性与犯罪的关系。其中阐述了不少独到的理论观点，如犯罪随着人性的起源而发生，随着人性的进化而进化。犯罪行为起源的根本动因在于人性的异化，而人性异化的逻辑前提是人性恶。犯罪作为一种社会病理现象当然有其产生的社会根源，即社会基本矛盾，但犯罪作为人自身的一种行为，它的产生还有其人性根源，就是人性自身的利己、自私，或曰利己主义。由于外因是变化的条件，内因是变化的根据，外因通过内因而起作用，所以对犯罪发生来说，人性根源比社会根源有更根本的意义，理应给予关注。当然，这是从犯罪行为说起的，而不是从犯罪现象角度说的。在第二编“人性的动物性与犯罪研究”中，作者认为，人性是人生而固有的普遍本性，具有动物性和文化性两重属性。人性的动物性是人与动物共有的本能，这些本能主要指人的物欲、性欲、权欲和攻击欲。李教授分别阐述了这些本能人性扭曲或异化的表现形式，即物欲症、性解放、权力本位和暴力崇拜，并认定其分别是诱发物欲型犯罪、性欲型犯罪、权欲型犯罪和暴力型犯罪的重要因素，其中不少论述很深刻且符合客观实际。在第三编“人性的文化性与犯罪研究”中，作者认为，创造性、自由性、交往性、开放性和理性既是文化的主要特性，也是基本的人性。在现实生活中，这些人性在给人们带来智慧、推动社会进步的同时，也对犯罪的发生和发展起重要的促进作用。拿自由性来说，任何犯罪、任何犯罪人本质上都是在追求不受法律和社会规范约束的绝对自由。可以说，追求绝对自由是所有犯罪人的通病，因而成为犯罪

发生和发展的重要根源，这是很有道理的。在这一编中，作者对人性推动犯罪发生和发展作用机制的论述很独到。作者认为，人的创造性对犯罪发生和发展的作用机制表现为：创造犯罪工具，创造犯罪经验，创造犯罪技术等；人的交往性对犯罪发生和发展的作用机制表现为：促进犯罪对象确定，促进犯罪同伙结交，促进犯罪领域扩大等；而人的理性则表现为参与犯罪成本评估、犯罪机会选择、犯罪过程策划等。

如果说前两个题目大致还没有离开犯罪学的社会学方向，那么，这部著作所涉及的问题已经超出社会学而近于哲学，其中有很多问题实际就是哲学方面的东西了。人性与犯罪的关系，在古今中外的著述中并不鲜见，不过，大都是零散的，系统而深刻地研究人性与犯罪问题的专著很少见。由此可以看出这部著作的意义，更可以看出李锡海教授的学术精神——勇气和勤奋，同时也看出他的学术发展水平不仅在逐渐提高，而且已经达到了相当的高度。作为一个已退休的学者，在学术研究上孜孜以求，不断攀登进取的精神以及所达到的学术境界，不能不令人钦佩。

我国的犯罪学研究，一向比较重视社会环境对犯罪的决定作用，因而外因论在全部罪因理论中居统治地位。虽然不少著作也注意到内外因的交互作用，并出现了诸多的综合决定论，但在具体论述中，仍然强调社会环境对犯罪行为的根本性影响。作者在本书中认为，重视社会环境对犯罪行为的重大影响无疑是正确的，但却不能由此忽视人本身对犯罪行为的作用。而我国现有的罪因理论，“以人为论述中心的，可以说是寥若晨星”，这是犯罪学研究中忽视对人的研究的表现。为了把研究工作引向深入，“犯罪学应当开展对人和人性的研究，应当成为人学的重要组成部分，而绝不应当仅仅当作一门应用学科。”^① 英国著名哲学家

^① 曹子丹主编：《中国犯罪原因研究综述》，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1993年版，第15页。

休谟说：“一切科学对于人性总是或多或少的有些关系，任何学科不论似乎与人性离得多远，它们总是会通过这样或那样的途径回到人性。”^① 犯罪学总会涉及对人的行为的研究，所以，它与人性必然有着更为密切的关系。作者希望通过全面论述这种关系，揭示犯罪发生的人性基础，这对触及犯罪问题的深层机理，推动犯罪学研究深入发展是非常必要的。他达到了自己的目的。

这是一部值得肯定的著作。不过，由于所研究的问题涉及的理论范围之广、程度之深，不可能不存在某些不足和缺憾。例如，关于人性的善恶问题。作者认为，“人性，到底是本善，还是本恶？我认为，正确的回答只能是本恶。因为从人起源于动物来看，人性起初充满着动物性，没有文化性，所以，人性是本恶的。只是人来到社会中，来到文化环境中，受到文化的再造作用，才形成善的利他人性。小孩子天然具有破坏秩序的本性，就是性本恶的一种表现。当然，从已经成长的人性现状来看，人性既有恶，也有善，是善与恶的统一体。我们之所以相信性本恶，还在于性本恶的社会效果要远远优于性本善。”这里不可能讨论人性的善恶问题。我仅就上述的论证本身提点儿不同意见。这里以小孩的人性恶作为人性的一般性，显然不合适。按照作者把文化性和人、人性善联系起来的观点看，人不可能与文化性完全脱离，个体毫无文化性就不能称为“人”，只能是动物。人，理论讨论的人，应当是社会的人，而不是动物的人、自然的人。即使是由人生出来的一个自然人，如果他完全离开社会、离开文化，如所谓的狼孩，那只能算作是动物，而不是我们所研究的人。另外，以人性恶管理（立法）社会的效果定义人性恶，是把已然的问题或者叫价值的问题，混为应然的、事实的问题了。其实，作者认为成人的人性是善恶统一，而人之初始，如孩子，其人性

^① [英] 休谟著：《人性论》（节选本），关文远译，商务印书馆2004年版，第4页。

是恶的。这里的问题主要是逻辑不严谨。

尽管本书还存在一些不足，但总体来讲，有其深远的理论意义和重要的实践价值，是一部值得充分肯定的犯罪学研究力作。所以，我愿意为其作序，并向犯罪学研究工作者推荐之。

王牧^①

2012年9月于北京寓所

^① 王牧系中国犯罪学会名誉会长，中国政法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

引　　言

我国的犯罪学研究，历来重视社会环境对犯罪的决定作用，因而外因论在全部罪因理论中占有压倒性的优势。虽然不少著作和论文亦注意到内外因的交互作用，出现了诸多的综合决定论，但在对这种交互作用的论述中，同样强调社会环境对犯罪行为的根本性影响。笔者认为，重视社会环境对犯罪行为的重大影响无疑是正确的，但却不能由此忽视人本身对犯罪行为的作用。综观我国现有的罪因理论，“以人为论述中心的，可以说是寥若晨星”。这是犯罪学研究中忽视对人的研究的表现。为了把研究工作引向深入，“犯罪学应当开展对人和人性的研究，应当成为人学的重要组成部分，而绝不应当仅仅当作一门应用学科”。^①

值得庆幸的是，近几年已有一些学者开始关注人性与犯罪关系的研究，并且出版了学术专著，发表了一些研究论文。^②这应该说是一个良好的开端。然而，也有的学者对研究人性与犯罪持反对的态度，其理由是“人性概念并不具有确定性和稳定性，其本身就是一个含义多元与流变的范畴”，在这种情况下“形成

^① 曹子丹主编：《中国犯罪原因研究综述》，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1993年版，第15页。

^② 刘延寿：《犯罪的人性解读》，甘肃人民出版社2009年版；杨成炬：《职务犯罪的人性解析》，载《犯罪研究》2006年第1期；宋浩波：《论人性与犯罪》，载《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7年第4期；陈庆安：《人性视野中的犯罪及其考量》，载《唐都学刊》2008年第1期；王广聰：《人性与犯罪：我国古代的解读》，载《福建警察学院学报》2009年第2期；梅传强：《论犯罪与刑罚的人性基础》，载《犯罪与改造研究》2004年第6期；等等。

的犯罪与人性的关系同样飘忽和含混”，而且“仅凭人性范畴难以触及犯罪问题中更多深层的机理”。^①

笔者认为，这种看法肤浅而武断，是对人性问题缺乏基本了解和研究所致。应当承认，人性问题是一个很复杂的理论问题，它是伦理学、社会学、哲学、法学等众多学科研究中一个具有特别重要意义的问题，但理论的复杂性并不能成为拒绝研究的理由。不错，目前学界对人性的内涵的确有不同的理解，但范畴含义的多元性无论如何也不能成为影响其与犯罪关系的决定因素。众所周知，犯罪范畴的含义是多元的，因为“评价犯罪的主体是多元的，所以，犯罪概念也必然是多元的，不可能是单一的”。^② 犯罪概念的多元性，并不影响研究犯罪与经济、政治、文化的关系，人性概念的多元性更不会使“人性与犯罪的关系”“飘忽和含混”。至于说人性是含义流变的范畴，更是毫无根据的主观臆断。为了对上述观点作出全面回应，笔者特写此书，用进一步的研究证明，人性与犯罪的关系并非“飘忽和含混”，而是确定无疑的。研究人性与犯罪的关系是从人本身出发探讨犯罪发生的原因，这恰恰是“触及犯罪问题中更多深层机理”的必由之路。英国著名哲学家休谟说：“一切科学对于人性总是或多或少的有些关系，任何学科不论似乎与人性离得多远，它们总是会通过这样或那样的途径回到人性。”^③ 由于犯罪学是研究人的行为的一个学科，所以，它与人性必然有着更为密切的关系。笔者希望通过全面论述这种关系，揭示犯罪发生的人性根源。这对“触及犯罪问题的深层机理”，推动犯罪学研究深入发展，是非常必要和十分迫切的。

① 单勇：《犯罪的文化研究》，法律出版社2010年版，第222页。

② 王牧等：《中国犯罪学基础理论高峰论坛实录》，载《刑法学评论》2007年第21卷。

③ [英] 休谟著：《人性论》（节选本），关文远译，商务印书馆2004年版，第4页。

目 录

序	(1)
引言	(1)
第一编 人性与犯罪的本体研究	(1)
第一章 人性与犯罪概述	(3)
一、人性·人性两重性·人性善恶评析	(3)
(一)人性界说	(3)
(二)人性的两重性	(5)
(三)人性本善,还是本恶	(8)
二、犯罪·犯罪人·犯罪行为	(12)
(一)犯罪界定	(12)
(二)犯罪人及其属性	(16)
(三)犯罪行为及其形成	(18)
三、人性与犯罪的内在联系	(23)
(一)人性影响犯罪	(23)
(二)犯罪影响人性	(26)
第二章 人性与犯罪起源	(30)
一、人性起源的过程与犯罪发生的条件	(30)
(一)人造工具的产生与犯罪发生的条件	(30)
(二)思维的产生与犯罪发生的条件	(33)
(三)人类社会的形成与犯罪发生的条件	(38)
二、人性异化:犯罪起源的根本动因	(41)
(一)何为人性异化	(42)
(二)犯罪起源于非规范行为	(43)
(三)非规范行为根源于三大差异	(45)

(四)人性异化的逻辑前提:人性恶	(47)
三、原始社会犯罪的形式及由此引发的思考	(49)
(一)原始社会犯罪的形式	(49)
(二)由犯罪起源引发的思考	(52)
第三章 人性与犯罪进化	(55)
一、人性与犯罪进化的内涵	(55)
(一)人性进化的内涵	(55)
(二)犯罪进化的内涵	(57)
二、人性与犯罪进化的历程	(58)
(一)从原始社会到奴隶社会人性与犯罪的进化	(58)
(二)从封建社会到资本主义社会人性与犯罪的进化	(60)
(三)社会主义社会人性与犯罪的进化	(65)
三、人性与犯罪进化的原因	(73)
(一)生存方面的原因	(73)
(二)欲望方面的原因	(75)
(三)社会方面的原因	(78)
四、人性与犯罪进化的趋势	(81)
(一)人性进化的趋势	(81)
(二)犯罪进化的趋势	(85)
第四章 人性与犯罪根源	(90)
一、人性根源与社会根源	(90)
(一)犯罪的社会根源	(90)
(二)犯罪的人性根源	(92)
(三)人性根源与社会根源的关系	(95)
二、人性根源引发犯罪的机制	(97)
(一)极度贪图利益	(97)
(二)致力价值错位	(101)
(三)肆意放纵欲望	(109)
三、人性根源与市场经济	(114)

(一) 市场经济是人性解放的经济	(114)
(二) 市场经济是促进利己主义膨胀的经济	(117)
(三) 市场经济条件下遏制利己主义膨胀的制度安排 ..	(119)
第二编 人性的动物性与犯罪研究	(123)
第五章 人性的物欲与犯罪	(125)
一、人性的物欲和物欲症	(125)
(一) 物欲:人的普遍本性	(125)
(二) 物欲症:一种流行人性病	(128)
二、物欲型犯罪的类型及其在物欲症影响下的 新特点	(130)
(一) 经济犯罪及其在物欲症影响下的新特点	(131)
(二) 财产犯罪及其在物欲症影响下的新特点	(134)
三、物欲症与物欲型犯罪的高发	(137)
(一) 拜金主义泛滥	(137)
(二) 高消费充斥社会	(139)
(三) 贫富差距过大	(142)
(四) 犯罪机会大量存在	(146)
四、遏制物欲型犯罪增长的对策	(149)
(一) 坚决遏制物欲症流行	(149)
(二) 务必健全法制,完善监督机制	(151)
(三) 努力完善利益分配制度	(151)
(四) 必须坚持“打防并举”	(153)
第六章 人性的性欲与犯罪	(155)
一、人性的性欲和性解放	(155)
(一) 性欲:人的自然本性	(155)
(二) 性解放:人性的堕落	(159)
二、性欲型犯罪及应该关注的类型	(162)
(一) 性欲型犯罪的内涵及分类	(162)
(二) 性解放思潮影响下性欲型犯罪的新特点	(164)

(三)值得关注的一些犯罪类型	(167)
三、性解放思潮与性欲型犯罪的多发	(172)
(一)自身存在的性欲求导致犯罪	(172)
(二)外界对性欲求的强化刺激导致犯罪	(176)
四、遏制性欲型犯罪发展的对策	(182)
(一)批判性解放思潮,净化社会环境	(182)
(二)积极开展性教育,树立科学的性观念	(184)
(三)严厉打击性欲型犯罪,做好多方面的预防工作 ...	(186)
第七章 人性的权欲与犯罪	(188)
一、人性的权欲和权力本位	(188)
(一)权欲:人的重要本性	(188)
(二)权力本位:人性的扭曲	(192)
二、权欲型犯罪及其在权力本位影响下的新特点	(197)
(一)权欲型犯罪的内涵、特征及分类	(197)
(二)在权力本位影响下权欲型犯罪的现状和 新特点	(199)
三、权力本位与权欲型犯罪的多发	(206)
(一)权力本位付诸实践导致犯罪	(206)
(二)体制上的弊端为权力本位提供活动空间 导致犯罪	(212)
四、遏制权欲型犯罪的对策	(216)
(一)批判权力本位思想,树立以民为本的观念	(216)
(二)加强道德建设,发展人民民主	(217)
(三)加快体制改革,搞好制度建设	(218)
(四)强化监督机制,加大惩处力度	(219)
第八章 人性的攻击欲与犯罪	(222)
一、人性的攻击欲和暴力崇拜	(222)
(一)攻击欲:人的一重要本性	(222)
(二)暴力崇拜:人性向兽性的复归	(225)

二、暴力型犯罪的内涵、类型、危害和几种重要的暴力型 犯罪	(228)
(一)暴力型犯罪的内涵、类型和危害	(229)
(二)几种重要的暴力型犯罪	(233)
三、暴力崇拜影响下暴力型犯罪的新特点与多发	(237)
(一)暴力崇拜影响下暴力型犯罪的新特点	(237)
(二)暴力崇拜影响下暴力型犯罪的多发	(241)
四、遏制暴力型犯罪多发的对策	(247)
(一)批判暴力崇拜,控制暴力文化泛滥	(247)
(二)坚持打防结合,搞好综合治理	(248)
(三)加强传统文化教育,提高全民素质	(249)
(四)鼓励见义勇为,查处失职行为	(251)
第三编 人性的文化性与犯罪研究	(253)
第九章 人性的创造性与犯罪	(255)
一、创造性与人性	(255)
(一)创造性的内涵和特征	(255)
(二)创造性与人的文化性	(256)
(三)创造性:人的根本属性	(258)
二、创造性推动犯罪发生和发展的作用机制	(261)
(一)犯罪人创造性的内部驱动力	(261)
(二)犯罪人创造性的表现形式	(264)
三、人的创造性与智能犯罪	(273)
(一)智能犯罪的内涵和特征	(273)
(二)人的创造性与智能犯罪发展具有同步性	(277)
(三)人的创造性与智能犯罪发展的原因	(279)
四、发展人的创造性,遏制犯罪发展	(284)
(一)积极构建良好的创造环境	(284)
(二)努力做好各项管理工作	(285)
(三)必须完善相关刑事立法	(286)

(四)加大打击智能犯罪的力度	(287)
第十章 人性的自由性与犯罪	(289)
一、自由性与人性	(289)
(一)自由性的内涵和特征	(289)
(二)自由性与人的文化性	(292)
(三)自由性:人的本质属性	(293)
二、追求绝对自由与犯罪的发生和发展	(296)
(一)追求绝对自由,造成否认平等,必然导致犯罪 ..	(297)
(二)追求绝对自由,造成蔑视秩序,必然导致犯罪 ..	(302)
(三)追求绝对自由,造成拒绝规范,必然导致犯罪 ..	(306)
三、追求绝对自由与生产、销售伪劣商品犯罪	(309)
(一)追求绝对自由与生产、销售伪劣商品犯罪的新特点	(310)
(二)追求绝对自由与生产、销售伪劣商品犯罪的多发	(315)
四、高扬法治旗帜,遏制犯罪发展	(319)
(一)必须完善立法	(319)
(二)必须加强执法	(320)
(三)必须强化责任	(322)
(四)必须重视道德建设	(323)
第十一章 人性的交往性与犯罪	(325)
一、交往性与人性	(325)
(一)交往性的内涵和特征	(325)
(二)交往性与人的文化性	(329)
(三)交往性:人的自然属性	(331)
二、人的交往性与犯罪的发生和发展	(333)
(一)交往性能促进犯罪对象确定	(333)
(二)交往性能促进犯罪因素增多	(338)
(三)交往性能促进犯罪同伙结交	(341)

(四)交往性能促进犯罪领域扩大	(343)
三、网络交往与未成年人犯罪	(344)
(一)网络交往的特性与未成年人的关系	(344)
(二)网络交往影响下未成年人犯罪的新特点	(348)
(三)网络交往与未成年人犯罪的多发	(351)
四、优化社会交往,搞好犯罪预防	(355)
(一)大力净化未成年人交往的社会环境	(355)
(二)必须重视缓解未成年人的交往饥渴症	(356)
(三)认真搞好未成年人道德教育	(357)
(四)务必健全未成年人司法制度	(358)
第十二章 人性的开放性与犯罪	(360)
一、开放性与人性	(360)
(一)开放性的内涵和特征	(360)
(二)开放性与人的文化性	(362)
(三)开放性:人的固有属性	(363)
二、人的开放性与犯罪的发生和发展	(365)
(一)开放性能促进犯罪人格形成	(366)
(二)开放性能促进犯罪手段发展	(373)
(三)开放性能促进犯罪观念传播	(377)
三、人的开放性与跨国犯罪	(381)
(一)开放才能适应世界发展的趋势	(381)
(二)在开放的社会背景下跨国犯罪的新特点	(382)
(三)对外开放与跨国犯罪的多发	(385)
四、搞好对外开放,遏制犯罪发展	(389)
(一)大力发展经济,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	(389)
(二)完善金融制度,堵住洗钱漏洞	(391)
(三)加强出入境管理,健全边防管理机制	(392)
(四)加强国际合作,增强打击跨国犯罪的力度	(393)
第十三章 人性的理性与犯罪	(394)